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EXPRESSWAY CO., LTD.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长春

目录

1、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3
2、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3、表决票	7
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
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的顺利进行，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为“股东代表”）（已登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请出席本次大会的各位股东代表准时到达会场。

五、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签名簿”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六、股东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

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

七、本次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出席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的两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投票表决。在两项议案表决时，每位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分别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总人数之积，股东既可以把所有的投票权数集中投向一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人，按得票的多少（且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所持股份总数的半数）决定当选董事和监事。

八、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出席会议股东推选的两名股东代表和监事会推选的一名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九、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十、公司聘请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一) 召开时间：2013 年 12 月 24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00
- (二) 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448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 (三)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四)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五)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3 年 12 月 1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

-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程序：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所代表股权数、比例及见证律师

(二) 审议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1 选举董事候选人韩增义先生为公司董事；
- 1.1.2 选举董事候选人冯秀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 1.1.3 选举董事候选人李晓峰先生为公司董事；
- 1.1.4 选举董事候选人张杨女士为公司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1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何建芬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1.2.2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蔡立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2.3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冯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 2.1 选举监事候选人孙玉阳先生为公司监事；
 - 2.2 选举监事候选人许红明先生为公司监事；
- （三）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 （四）成立监票小组，验票并统计表决结果
- （五）宣布投票结果
- （六）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七）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八）与会董事签署相关文件
- （九）会议主持人宣布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一）

一、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或姓名）： _____
- 2、填票人姓名： _____
- 3、填票人身份：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个人股东本人 股东委托代理人
4. 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 _____ 股
5. 股东拥有投票权数： _____ 股（股东所持股份数额）×4 人
（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_____ 投票权数

二、投票意见：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姓名	所投投票权数
韩增义	
冯秀明	
李晓峰	
张杨	

填票人（签名）：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二）

一、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或姓名）： _____
- 2、填票人姓名： _____
- 3、填票人身份：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个人股东本人 股东委托代理人
4. 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 _____ 股
5. 股东拥有投票权数： _____ 股（股东所持股份数额）×3 人
（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_____ 投票权数

二、投票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姓名	所投投票权数
何建芬	
蔡立东	
冯兵	

填票人（签名）： _____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三）

一、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或姓名）： _____
- 2、填票人姓名： _____
- 3、填票人身份：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个人股东本人 股东委托代理人
4. 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 _____ 股
5. 股东拥有投票权数： _____ 股（股东所持股份数额）×2 人
（股东代表监事应选人数）= _____ 投票权数

二、投票意见：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姓名	所投投票权数
孙玉阳	
许红明	

填票人（签名）：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根据相关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韩增义先生、冯秀明先生、李晓峰先生、张杨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何建芬女士、蔡立东先生、冯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冯秀明的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在其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生效后，请示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党组同意，免去其担任的吉林省航道管理局局长职务，冯秀明个人亦承诺其当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生效后辞去目前担任的吉林省航道管理局局长职务）。董事会人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同意出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且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

上述提名已经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增义先生，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吉林省吉长交通发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兼副总经理，吉林省宇辉地方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宇辉地方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省高速公路公司董事长兼自然村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冯秀明先生，1964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吉林省公路管理局米沙子收费站副站长、吉林省公路管理局收费科副科长、吉林省公路管理局收费科科长、吉林省公路管理局收费管理处处长（正科级）、吉林省公路管理局副局长。现任吉林省航道管理局局长。

李晓峰先生，1971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吉林省宇辉地方铁路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杨女士，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政工师，研究生学历。曾在航天工业部工作，自1994年8月至今在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部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曾兼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

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何建芬女士，1955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长春市北方市场集团公司财务总监，吉林银行独立董事。现任长春世纪天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吉林森工独立董事，东北证券监事会外部监事，榆树市农商行独立董事。

蔡立东先生，1969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教授，博士。现任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法律与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甘肃政法学院教授、吉林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长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吉林济维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冯兵先生，1962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位。历任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直属机关团委书记，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计划处副主任科员及主任科员，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副处长、调研员及处长。现任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议案二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根据相关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孙玉阳先生、许红明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其中推荐孙玉阳的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在其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生效后，请示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党组同意，免去其担任的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副局长职务，孙玉阳个人亦承诺其当选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生效后辞去目前担任的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副局长职务）。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全体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金花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上述提名已经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孙玉阳先生，195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吉林省交通厅审计办公室副主任、吉林省交通厅审计处副处长、吉林省交通厅审计处处长、吉林省交通厅审计处处长兼财务会计处处长、吉林省交通厅财务审计处处长。现任吉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副局长。

许红明先生，1968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法学硕士。曾任职北京图书馆外文采编部西文采访组助理馆员，招商局集团法律事务部主任、高级经理，国务院国资委政策法规局调研员，招商局集团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